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
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对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和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当编制项目的公众参与说明。

2022年6月14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下发了《关于S218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川交许可建(2022)95号)。

项目主线长12.735km,为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公路设计车速60km/h。盐边县城连接线长1.572km,为二级路标准,双向两车道,公路设计车速60km/h。新民连接线长4.617km,其中2.7km为新建工程,公路设计车速60km/h,建设标准为一级路标准,双向四车道。1.917km完全利用旧既有老路G353,公路设计车速40km/h,建设标准为一级路标准,双向四车道。全线总长18.474km,路面类型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13座桥梁,无涉水桥墩,34道涵洞,17处平面交叉口,4条隧道。全线总长18.924km,路面类型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13座桥梁,无涉水桥墩,34道涵洞,17处平面交叉口,4条隧道。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5日委托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2.10.18	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3.4.4—2023.4.18	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报纸	2023年4月7日	四川科技报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登报公示第一次)
	2023年4月12日	四川科技报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登报公示第二次)
信息张贴公告	2023年4月7日~2023年4月21日	桐子林镇青源社区,桐子林镇政府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现场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委托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项目第一次公示时间及内容均满足《办法》第九条中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项目第一次公示采取网络平台公开方式，在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sah.cn/tzgg/1022/39291-1.shtml>）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第一次网络公示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除网络公示外，未采取其它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内容及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第十条和第十一条中相关要求。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4.4，共 10 个工作日。项目在二次公示时已经同步进行了现场公示和两次登报公示，公示期间均未接到任何相关意见或建议。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sah.cn/tzgg/0423/39308-1.shtml>）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4.4。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S218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发布时间：2023-04-04 来源：盛安和环保 编辑：管理员 打印 关闭

《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S218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S218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攀枝花盐边县

建设性质：新建

工程总投资：160523.514万元

建设规模：项目主线长12.735km，为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公路设计车速60km/h。盐边县城连接线长1.572km，为二级路标准，双向两车道，公路设计车速60km/h。新民连接线长4.617km，其中2.7km为新建工程，公路设计车速60km/h，建设标准为一级路标准，双向四车道。1.917km完全利用既有老路G353，公路设计车速40km/h，建设标准为一级路标准，双向四车道。全线总长18.474km，路面类型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13座桥梁，无涉水桥墩，34道涵洞，17处平面交叉口，4条隧道。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大气污染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汽车运行的CO、NOx、扬尘等污染物。

2、水污染物

本项目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为地表径流等。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道路行人及路面垃圾、排水沟污泥、道路养护、维修、坡面维护产生的建筑垃圾等。

4、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车辆运行噪声。

5、生态

项目运营期对生态影响主要为物种生境、景观影响等。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

1、大气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汽车尾气、运输扬尘、隧道废气通过大气水平输送、湍流扩散控制。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过程地表径流引至周边排水设施内，合理处置。

3、固废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道路行人及路面垃圾通过制定规范，加强管理控制，道路养护、维修，坡面维护产生的建筑垃圾、排水沟清掏污泥全部统一收集后运至市政指定的建筑垃圾处理场堆放。

4、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通过采取加强交通管理，设置绿化带，布置隔声窗来减轻对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5、生态治理措施

本项目对临时占地采取了复垦措施，对永久占地进行了景观绿化，对生态影响进行了控制和削减。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政府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重大环境制约要素，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攀枝花市盐边县交通网络的完善，加强区间联系，促进公路沿线社会、经济发展，提高当地居民生活水平，对沿线乡村振兴等具有积极意义。虽然在项目施工和运营期将对沿线生态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及环境空气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只要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制度等，项目实施不会对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划，不利的影响可有效得到控制，并将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只要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本项目在四川攀枝花市盐边县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到我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简本及相关资料。期限均为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方式如下：

(1) 环评编制单位（四川英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吉工

联系电话：15082385106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29-41号第四层

(2) 建设单位（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老师

联系电话：13508238073

邮箱：1679275573@qq.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盐边钒钛产业园区钦兴南路1号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对本项目报告书内容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至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附件列表

* S218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征求意见稿）

* 附件1 公众意见表

第二次网络公示

3.2.2 其他

1、报纸

项目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2023年4月7日、2023年4月12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 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登报公示</p> <p>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scsah.cn/tzgg/0423/39308-1.shtml。</p> <p>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请按照建设单位联系方式查询纸质报告。建设单位通讯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盐边钒钛产业开发区钛兴南路1号；联系人：代老师；联系电话：13508238073；邮箱：1679275573@qq.com。</p> <p>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报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p>

第一次登报公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登报公示</p> <p>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scsah.cn/tzgg/0423/39308-1.shtml。</p> <p>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请按照建设单位联系方式查询纸质报告。建设单位通讯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盐边钒钛产业开发区钛兴南路1号；联系人：代老师；联系电话：13508238073；邮箱：1679275573@qq.com。</p> <p>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报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p>

第二次登报公示

2、现场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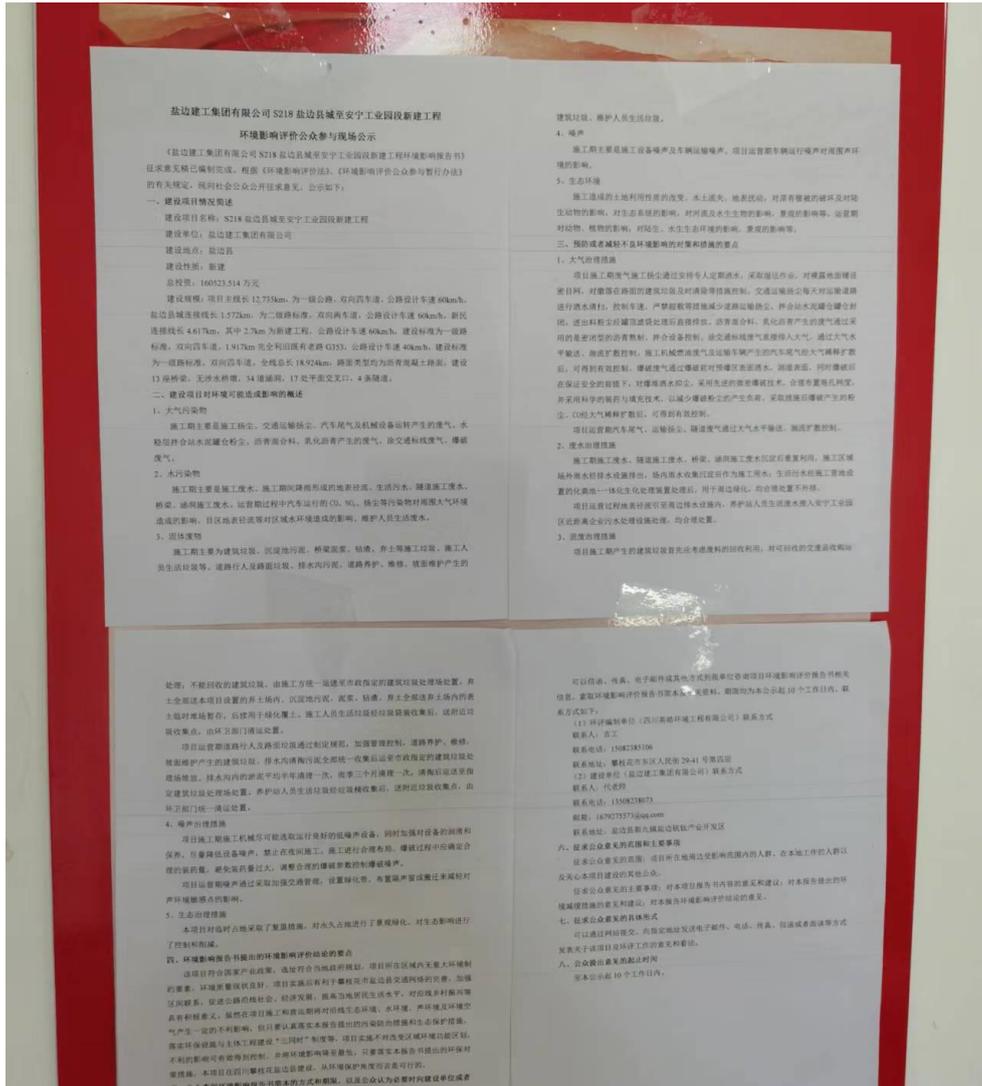
项目业主于 202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在桐子林镇青源社区，桐子林镇政府公示栏进行了现场公示。



桐子林镇青源社区现场张贴公示



桐子林镇青源社区现场张贴公示



桐子林镇政府公开栏现场张贴公示



桐子林镇政府公开栏现场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公示和报纸查阅项目建设内容。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除采取了现场公示、现场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登报公示和网络公示外，未开展其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调查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S218 盐边县城至安宁工业园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盐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4 月 22 日